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6-034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二号——酒制造》的相关规定,现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分类	2026年1-9月销售收入	2025年1-9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冲泡类	1,013,556,865.89	821,675,373.55	23.35
即饮类	806,592,531.32	832,719,776.91	-3.14
合计	1,820,149,397.21	1,654,395,150.46	10.02

报告期内,公司对细分系列的销售收入情况按产品分类进行合并统计,冲泡类包括经典系列、好料系列、其他系列等固体形态饮料,即饮类包括果茶、冻柠茶、液体奶茶等液体形态饮料。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6年1-9月销售收入	2025年1-9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经销商	1,525,603,685.13	1,397,480,854.94	9.17
电商	127,811,577.84	130,872,275.60	-2.34
出口	21,422,280.41	28,724,924.62	-25.42
直营	145,311,853.83	97,317,095.30	49.32
合计	1,820,149,397.21	1,654,395,150.46	10.02

3、按区域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6年1-9月销售收入	2025年1-9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华东	703,671,082.02	620,913,250.16	13.33
西南	260,174,951.22	230,632,255.59	12.81
华中	229,173,612.65	213,116,756.49	7.53
西北	154,245,662.92	140,032,149.55	10.15
华南	56,311,713.91	73,090,737.20	-22.96
华北	89,695,591.33	88,936,741.52	0.85
东北	32,331,071.08	30,758,964.43	5.11
电商	127,811,577.84	130,872,275.60	-2.34
出口	21,422,280.41	28,724,924.62	-25.42
直营	145,311,853.83	97,317,095.30	49.32
合计	1,820,149,397.21	1,654,395,150.46	10.02

二、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东	620	107	128
西南	251	34	33
东北	53	10	2
华北	187	34	31
华中	288	45	47
华南	113	13	34
西北	167	22	14
合计	1679	265	289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渠道管理策略要求,持续优化调整经销商的数量和结构,经销商总体上保持稳定。

以上经营数据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6-035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xp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现定于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网络互动形式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蒋建琪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邹勇坚先生

独立董事:俞荣建先生

具体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xp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28801027

传　真:0571-28801057

邮　箱:ir@chinaxp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83,550,757.84	-10.02	1,860,239,520.23	10.47
利润总额	-597,393.37	-103.20	6,931,142.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639.64	-88.09	11,834,304.0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9,815.42	-147.79	-3,689,485.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7,478,508.3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100.00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100.00	0.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	减少0.22个百分点	0.34	增加2.9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526,582,558.16	5,259,725,723.41		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70,041,433.44	3,487,108,316.44		-0.4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3,621.47	-2,767,92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72,172.01	10,165,446.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09,943.93	11,632,132.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5,753.48	1,388,70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9,792.89	4,894,56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184,455.06	15,523,789.2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103.20	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冲泡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88.09	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冲泡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47.79	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冲泡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支付各项税费和广告费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00.00	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上升幅度较大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00.00	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上升幅度较大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蒋建琪	境内自然人	228,303,727	55.30	0	无	0
蒋建斌	境内自然人	36,000,000	8.72	0	质押	15,000,000
陆家华	境内自然人	28,800,000	6.98	0	无	0
杭州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64,120	6.05	0	无	0
蒋晓莹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4.3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970,153	0.72	0	无	0
徐国新	境内自然人	2,633,200	0.64	0	无	0
胡敏	境内自然人	1,375,504	0.33	0	无	0
徐嘉诚	境内自然人	1,366,100	0.33	0	无	0
杨静	境内自然人	1,119,200	0.2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蒋建琪	228,303,727	人民币普通股	228,303,727
蒋建斌	3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0
陆家华	2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00,000
杭州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64,120	人民币普通股	24,964,120
蒋晓莹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70,153	人民币普通股	2,970,153
徐国新	2,63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3,200
胡敏	1,375,504	人民币普通股	1,375,504
徐嘉诚	1,3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6,100
杨静	1,1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建琪与陆家华为夫妻关系,蒋建琪与蒋建斌为兄弟关系,蒋晓莹系蒋建琪与陆家华之女,陆家华担任杭州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蒋建琪与陆家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建琪、蒋建斌、陆家华、蒋晓莹及杭州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3,315,373.84	2,428,131,070.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3,077,593.75	733,781,216.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5,590.12	
应收账款	37,283,351.65	76,102,578.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424,066.12	48,597,137.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38,122.17	4,633,508.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7,732,930.74	159,244,312.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427,087.28	15,606,030.83
流动资产合计	3,802,314,115.67	3,466,095,855.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337,892.10	26,505,574.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800,000.00	28,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55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1,411,137.27	54,181,969.69
固定资产	1,149,814,167.39	1,263,056,136.45
在建工程	59,824,996.61	34,528,997.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03,523.67	4,333,371.75
无形资产	162,829,181.17	165,354,222.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8,435.66	2,002,14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878,554.62	108,242,235.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30,554.00	66,625,217.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4,268,442.49	1,793,629,867.85
资产总计	5,526,582,558.16	5,259,725,72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7,000,000.00	1,03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3,445,937.42	352,726,694.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8,539,727.76	186,048,533.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236,579.62	63,848,056.57
应交税费	29,593,790.92	22,347,662.81
其他应付款	21,402,935.55	22,776,614.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8,019.32	1,029,919.23
其他流动负债	9,782,917.47	10,736,042.46
流动负债合计	1,985,259,908.06	1,696,013,524.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56,362.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771,831.14	65,013,96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75,700.64	13,257,379.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303,894.37	78,271,346.84
负债合计	2,058,563,802.43	1,774,284,87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2,874,100.00	412,874,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213,517.17	680,213,51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7,556,900.00	207,556,9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69,396,916.27	2,186,463,79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70,041,433.44	3,487,108,316.44
少数股东权益	-2,022,677.71	-1,667,464.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68,018,755.73	3,485,440,85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26,582,558.16	5,259,725,723.41

公司负责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琳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860,239,520.23	1,683,873,554.40
其中:营业收入	1,860,239,520.23	1,683,873,554.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7,461,862.08	1,830,697,021.39
其中:营业成本	1,209,043,487.06	1,129,738,126.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717,917.39	19,157,270.91
销售费用	430,674,493.45	499,899,198.54
管理费用	179,186,186.74	154,656,687.02
研发费用	32,830,780.40	43,735,699.42
财务费用	-3,991,002.96	-16,489,960.56
其中:利息费用	6,297,112.47	5,059,123.88
利息收入	16,323,668.58	23,853,906.85
加:其他收益	10,424,071.33	22,458,337.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68,073.46	8,200,46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682.52	-352,075.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6,376.98	714,465.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55,813.61	1,629,230.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7,508.22	11,510.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02,858.09	-113,809,454.87
加:营业外收入	2,055,456.43	2,088,279.68
减:营业外支出	1,327,172.50	6,778,840.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31,142.02	-118,500,015.21
减:所得税费用	-4,547,948.44	-28,879,643.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9,090.46	-89,620,371.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9,090.46	-89,620,371.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4,304.00	-89,207,185.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213.54	-413,18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79,090.46	-89,620,371.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34,304.00	-89,207,185.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5,213.54	-413,185.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9,078,396.91	1,882,323,678.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33,862.34	53,942,61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4,712,259.25	1,936,266,28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7,069,870.27	1,041,476,489.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975,441.49	431,900,10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062,464.98	145,268,48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125,974.19	344,578,69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233,750.93	1,963,223,77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8,508.32	-26,957,48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84,000,000.00	699,146,929.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35,755.98	8,471,74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7,788.35	10,820,315.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6,463,544.33	718,438,990.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97,754.52	70,886,51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2,550,000.00	982,00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5,847,754.52	1,052,886,51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84,210.19	-334,447,52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48,33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434,819.51	1,083,678,39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4,434,819.51	1,093,226,729.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62,012.38	103,171,787.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2,869,631.06	1,100,912,75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1,731,643.44	1,204,084,54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03,176.07	-110,857,814.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58,171.32	-1,354,19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39,302.88	-473,617,021.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9,425,070.96	2,434,822,95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4,864,373.84	1,961,205,932.43

公司负责人:蒋建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琳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6-068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kylinse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日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日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杨涛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杨子嫣女士

财务负责人:苏海军先生

独立董事:沈辉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将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日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kylinse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85528301

邮箱:IR@kylinse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6-096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10月22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560,000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方式为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权益数量为569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7%。其中,首次授予的权益数量为529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58%;预留授予的权益数量为4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9万股(其中1名激励对象全部放弃),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预留权益部分不变。调整后,董事会同意确定2026年5月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95名激励对象520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2026年5月25日,公司办理完成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0万股。

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万股调整为56万股,授予价格由6.52元/股调整为4.51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1)。

二、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授予日	2026/9/30
授予数量	560,000股
授予人数	3人
授予价格	4.514元/股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6年9月30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5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514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股)	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雷晨	董事会秘书	14	25.00%	0.05%
其他核心骨干(2人)		42	75.00%	0.15%
合计		56	100.00%	0.20%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0月1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尤振验字[2026]第0017号),截至2026年10月8日,公司实际收到3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权认购款人民币2,527,840元,因本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故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6年10月22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并于2026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和《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预留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6万股。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280,000	560,000	7,84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929,332	-560,000	278,369,332
总计	286,209,332	0	286,209,332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6年9月30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经测算,若授予的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且在各解除限售期内全部解除限售,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预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56.00	282.02	52.88	176.26	52.88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公司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程度有限。若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实施本激励计划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6-095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1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唐海

独立董事:张英

财务总监:殷海平

董事会秘书:雷晨

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1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苏春暖

电话:0532-85759915

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0　　证券简称:莱特光电　　公告编号:2026-060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https://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30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lFSQEqUwM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https://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总经理王亚龙先生,副总经理薛震先生,副总经理孙占义先生,研发总工程师冯震先生,董事会秘书潘香婷女士,财务总监刘霜女士,独立董事卫婵女士,投资者关系总监周立汉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lFSQEqUwM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9-88338844-6050

电子邮箱:ir@lto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https://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6-036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坐落于三鲁公路5028号、浦江镇98街坊2丘、浦江镇99街坊2丘、浦江镇99街坊7丘、浦江镇102街坊5丘、浦江镇110街坊20丘、浦江镇111街坊14丘5号的七处房屋,因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整体发展建设需要被纳入搬迁范围。

2021年8月,公司与上海浦江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约定由闵行区土地储备中心、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向公司提供题桥发射台搬迁新址,同时搬迁安置补偿款总计为人民币796,756,87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

2021年度内,公司已收到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部分搬迁安置补偿款人民币79,675,687.40元。

2023年12月,公司收到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的部分搬迁安置补偿款合计人民币398,378,437元,累计收到上述项目搬迁安置补偿款人民币478,054,124.4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8)。

2025年11月,公司收到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的部分搬迁安置补偿款合计人民币159,351,375元,累计收到上述项目搬迁安置补偿款人民币637,405,499.4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3)。

二、资产移交确认情况

近日,公司将《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七处房屋正式移交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动迁条线,公司已履行完毕《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项下的资产移交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移交前述七处房屋,是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资产中的题桥发射台搬迁项目的最新进展,均按照《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的计划执行。

本次资产移交完成后,公司已履行《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约定的相关义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在移交完成时确认当期损益(含尚未收到部分),同时将尚未收到的补偿款共计人民币159,351,374.60元确认为对协议方的应收款项,该款项后续收到时不再影响损益,公司将在收到上述款项后另行公告。上述会计处理预计将增加公司当年度净利润约人民币5.27亿元,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2026-076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22,799,7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豫光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55,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7.04%,占公司总股本的4.55%。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豫光集团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26年10月22日,豫光集团将原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的58,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豫光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股)	58,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9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80%
解质时间	2026年10月22日
持股数量(股)	322,799,737
持股比例	26.6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10月23日,豫光集团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55,000,000股股份再次质押给国泰海通。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豫光集团	是	55,000,000	否	否	2026年10月23日	2027年10月22日	国泰海通	17.04%	4.55%	生产经营
合计	--	55,000,000	--	--	--	--	--	17.04%	4.55%	--

2、该股东股份质押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该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豫光集团	322,799,737	26.69%	55,000,000	17.04%	4.55%	0	0	0	0
合计	322,799,737	26.69%	55,000,000	17.04%	4.55%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变动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